**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**

**「106年大專生洄游農STAY-春假梯次」報名簡章**

**壹、活動宗旨**

為落實本會農村青年政策，促進農村永續經營及發展，讓青年學子了解臺灣農村蛻變豐碩成果，引導其參與並投入農村再生推動，本計畫將透過青年學子進入農村，於農村中累積生活及服務的體驗，為農村注入新活力，提出創新性及實驗性計畫，激發農村無限發展可能，實現農村美夢，分享經驗、彼此相互交流與學習，啟發青年從農、留農之意願，提升農村再生推動成效。

**貳、辦理單位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

二、執行單位：大格創意開發有限公司

**參、活動說明**

共有2梯次，每梯次5天4夜，各梯次住村社區及期程如下表：

| **106年** | |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3月** | **4月** | | | |
| **3/31（五）** | **4/1（六）** | **4/2（日）** | **4/3（一）** | **4/4（二）** |
| **宜蘭縣員山鄉內城社區** | | | | |
| **花蓮縣壽豐鄉豐山社區** | | | | |

參與學員於抵達社區後於住村期間至106年4月10日(一)前在Facebook粉絲專頁「青村白皮書-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」訪客貼文區，撰寫圖文並茂文章標記＃大專生洄游農STAY及＃體驗梯次（例如：＃宜蘭員山內城社區）與社會大眾分享學習心得(200字以上) 超過3篇文章者，將致贈1仟元禮卷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3/31(五)** | **4/1(六)** | **4/2(日)** | **4/3(一)** | **4/4(二)** |
| 上午 | 準備、報到 | 社區體驗 | 社區體驗 | 社區體驗  自由時間  洄游學長姐經驗分享 | 結業式  體驗心得發表  頒發參與證明 |
| 下午 | 開幕式  環境認識 | 社區體驗 | 社區體驗 | 賦歸 |
| 晚上 | 學員互動  洄游任務說明 | 心得交換  社區議題發想與引導 | 心得交換  社區議題共識與聚焦 | 心得交換  洄游計畫擬提 |  |

各梯次活動內容說明如下(暫訂)：

（本課程主辦單位擁有最終修改及調整之權利）

**肆、報名資格**

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（包含大學部、研究所）均可參加。

**伍、報名員額**

每梯次名額約25人。

**陸、報名方式**

1. **即日起至**106年3月8日(三)20:00止，先至Facebook粉絲專頁「青村白皮書-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」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rural.young>)內連結網址報名，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及「農村學習構想」。
2. 下載報名簡章，將簡章內活動切結書(附件1)及住村安全同意書(附件2)填寫完畢後連同學生證（或在學證明），以拍照或jpg檔格式上傳至線上報名表單。
3. 網路報名完成者，可致電「大專生洄游農STAY小組」大格創意開發有限公司許小姐04-8522927確認。
4. 資料缺漏將視為未完成報名。

**柒、報名審查與結果通知**

1. 資格審查通過後，主辦單位將以未參與過大專生洄游相關活動者為優先，並依「農村學習構想」審定錄取名單。
2. 報名錄取名單將於106年3月14日(二)公布於Facebook粉絲專頁「青村白皮書-大專生洄游農村計畫」。
3. 錄取確定參加者須繳交新台幣1000元保證金，於活動最後一日全數退還。
4. 錄取者，利用簡訊及mail通知保證金的繳費帳號，繳費期限：106年3月14日(二)~106年3月17日(五)

**捌、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未入選者將不另行通知或退還報名資料（報名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）。

二、學員於住村期間，經由主辦單位訪視後，如有不適宜之情形，主辦單位有終止該學員參與本活動之權利。

三、主辦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、日期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。若有未盡事宜，將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公布於Facebook粉絲專頁，不另以書面通知，請參加學生隨時上網查閱。

四、本活動全程食宿、體驗活動及教材等，均由主辦單位負責，惟參與學生需自行以適當交通工具至本活動指定之地點集合，再由主辦單位安排接送至各農村社區。

＊注意：為確保活動行前規劃與活動品質，如於活動前三天（106/03/28後）才決定放棄參與者，不予退回保證金，將保證金以學生個人名義捐給該社區發展協會或慈善團體，並下載簡章附件3簽立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，傳真至大格創意開發有限公司 04-8522378、或電子郵件bhcdcoltd@gmail.com。

**附件****1**

**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**

**「106年大專生洄游農STAY」活動切結書**

本人 (姓名)參加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之**「大專生洄游農STAY」**，同意並保證以下聲明屬實，若有違反情事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1. 本人為 (學校) 系(所)之在校生。
2. 本人保證學習心得報導均屬原創，未曾發表過，且無抄襲仿冒情事。
3. 本人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。
4. 活動期間本人會全程（5天4夜）住村，並遵守社區相關規定。
5. 本人參與此計畫所作之學習心得報導與農事體驗之相關圖片、文字視同授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享有在任何地點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不需支付任何費用，並有權將其轉作本局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。

簽署人（簽章）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附件2**

**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**

**「106年大專生洄游農STAY」住村安全同意書**

本人參與**「106年大專生洄游農STAY」**活動同意遵守以下住村安全規範：

一、攜帶適宜參與勞動體驗之衣物。

二、遵守社區及工作人員指示。

三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

四、注意社區行走安全。

五、嚴禁擅自脫隊離開住村農村社區。

六、嚴禁攜帶違禁物品。

七、嚴禁發生鬥毆行為。

八、遵守本活動手冊載明相關安全注意事項。

立約人(簽章)：

未滿20歲之學生需經法定監護人同意參與「**大專生洄游農STAY**」活動。

法定監護人簽署（簽章）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附件3**

**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**

**「106年大專生洄游農STAY」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**

本人 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106 年 大專生洄游農STAY計畫，第 梯次獲得錄取，惟因情事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特立此書以茲證明。

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

立書人: 簽章

身份證號碼:

聯絡電話:

本切結書係供已錄取學員聲明放棄入選資格，為能儘早通知備取生遞補，請傳真至大格創意開發有限公司 04-8522378、或電子郵件bhcdcoltd@gmail.com ，本公司將再以電話確認個人意願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